附件2

辽宁省“中银杯”第二十届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冠军争夺赛比赛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根据《关于举办辽宁省“中银杯”第二十届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的通知》要求，坚持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改、以赛促研，赛出高风格，赛出真水平，赛出基本功，充分发挥比赛的引领示范作用，决定在教学能力比赛闭幕式增设冠军争夺赛，具体比赛方案如下：

一、比赛时间、地点

时间：2023年7月26日

地点：沈阳工程学院图书馆报告厅

二、主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辽宁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沈阳工程学院

三、参赛对象

由各组别专家组结合评审结果推荐，中职组和高职组各推荐三组作品入围冠军争夺赛。冠军争夺赛名单于现场决赛后公布。

四、比赛安排

1.7月26日早7点进行抽签决定上场顺序，并召开赛前说明会，按照先中职后高职顺序备赛。

2.各组首先简要介绍教学实施报告的主要内容、创新特色；然后由参赛教师自选教案中的内容进行无学生教学展示，教学展示应符合无学生教学情境。介绍教学实施报告时间不超过6分钟，无学生教学展示时间不超过8分钟。现场展示不得透露学校、市等相关信息。

3.各组别专家组长根据参赛队现场展示进行评分，并现场公布比赛成绩，按中职组和高职组分别颁发冠军、亚军、季军奖杯和证书。

五、注意事项

1．各参赛团队按照时间节点要求，准时参加。若未按要求参加，视为主动弃赛，由专家组根据决赛成绩顺位递补。

2.各参赛团队自行决定团队成员展示教学实施报告和教学展示。

3.各参赛团队需着装得体，建议穿着正装或工装进行展示。